

上海行健职业学院文件

沪行健〔2019〕1号

关于成立上海行健职业学院 垃圾分类专项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为贯彻落实《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》、《关于建立完善本市生活垃圾全程分类体系的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沪府办规〔2018〕8号）及《关于在学校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发厅〔2018〕2号），加快提升生活垃圾“减量化、资源化、无害化”水平，建立完善的学院垃圾全程分类体系，提升校园文明程度。现结合学院实际，成立垃圾分类专项工作领导小组，全面负责本院垃圾分类管理工作的综合协调、指导和监督。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李国庆 黄 群

副组长：李 越 章卫芳

成 员：各相关职能部门领导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学院后勤保卫处。

学院教学区、办公区、食堂、生活区域、公共区域等均属于垃圾分类实施区域。学院要源头减量，使用有利于保护环境的产品和设施设备，减少使用一次性办公用品。学院要营造良好氛围，大力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教育，提升师生垃圾分类意识，提高师生知晓率、参与率，确保此项工作顺利推进。

上海行健职业学院

2019年3月11日

